

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
(夜明珠停车场)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

项目编号：宜发改审批【2016】202号

建设地点：宜昌市三峡专用公路夜明珠冯家湾段

验收单位：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	行业类别	市政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宜昌市水利水电局 2016年8月24日以“宜水许可【2016】34号文”批复了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年11月15日以“宜发改审批【2016】368号文”批复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年5月至2018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湖北沛函建设有限公司 宜昌建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8日，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宜昌市组织召开了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湖北沛函建设有限公司、宜昌建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特邀专家。（名单附后）

会议由业主、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以及特邀专家共同组成专家组，通过查看现场、听取汇报、查验相关档案资料的形式进行。

（一）项目概况

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位于西陵区与夷陵区的交界处，三峡专用公路夜明珠冯家湾段，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50964m^2 ，其中综合服务区占地面积 1215m^2 ，直升机停机坪 1361m^2 ，车辆停放区占地面积 18247m^2 ，道路总面积 9536m^2 ，绿地总面积 20605m^2 。设计总停车位785个。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设计理念以生态优先、绿色主导和功能配套的原则进行设计，工程总体布置根据功能划分为四大区域：即综合服务区、车辆停放区、直升机停机坪、交通道路区。

根据实际地形地貌，适度减少开挖工程量，将项目中心设计为多级台地，台地之间采用生态护坡相隔，做到功能分区明确；合理布置场内道路，保证车辆顺畅进出，人流路径便捷，避免迂回交叉；

同时考虑项目区内生态绿化，使整个项目区整洁有序、环境优美。

本项目总投资7803.08万元，其中土建投资4304.36万元。

工程实际总挖方为 34.17 万 m³，回填方共 13.44 万 m³，利用方 13.44 万 m³，共产生弃渣 20.73 万 m³，弃渣全部运至弃渣场。

工程施工工期为 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8 月，总工期 1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6 年 8 月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了《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6 年 8 月 24 日宜昌市水利局以宜水许可【2016】34 号文批复了《方案报告书》。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6 年 10 月宜昌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初步设计》并通过专家组评审，2016 年 11 月 15 日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宜发改审批【2016】368 号文”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12 月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项目，根据相关资料推算，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水土流失总量为 710.8t，其中工程建设期 705t，自然恢复期 5.8t，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期间，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适宜，水土保持工程

布局合理。施工期因工程建设活动产生了新的水土流失，但通过采取各类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并取得了较好的生态效益。

本工程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8.10%，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10%，流失控制比为 1.1，拦渣率为 99.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04%，林草覆盖率为 49.37%。本工程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水保方案中确定的防治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 年 1 月，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组认为：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 验收结论

宜昌三峡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夜明珠停车场）项目实施过程中认真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较好的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发挥。

验收组长：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签字	职务/职称	备注
组长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杜江		建设单位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刘洋		
成员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石雪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李海涛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李海涛		
	邱家雄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邱家雄		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曾耀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耀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李彬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李彬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吴朝焕	湖北沛函建设有限公司	吴朝焕		施工单位
	曹春艳	宜昌建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曹春艳		
	李建新	宜昌市水利水电局（退休）	李建新		